附件3

新疆农业大学2025年第一批面向社会公开

招聘事业编制工作人员面试工作安排

一、面试形式

线下面试，其中专任教师1岗位，面试分为专业技能测试和结构化面试，附属中学招聘岗位，面试分为试讲和结构化面试。其他岗位面试为结构化面试。

二、时间及地点

（一）专业技能测试及试讲安排

**1.专业技能测试**

具体岗位：专任教师1

专业能力测试时间：2025年5月7日（星期三） 10:30

专业能力测试地点：乌鲁木齐沙依巴克区农大东路311号新疆农业大学一号风雨操场（室内篮球馆）

联系电话：18690633766（周老师）

**2.试讲**

具体岗位：高中教师1、高中教师2、高中教师3、高中教师5。

试讲时间：2025年5月9日（星期五） 09:00（具体安排由附属中学单独进行通知）。

试讲地点：乌鲁木齐沙依巴克区农大东路110号新疆农业大学附属中学。

联系电话：0991-8762410（办公）、13999122585（闫老师）。

（二）结构化面试

**1.大学本部**

具体岗位：专任教师1、专任教师2、实验员、教辅人员1、教辅人员2、辅导员1、辅导员2、实习林场。

面试时间：2025年5月10日（周六）09:00。

面试地点：新疆乌鲁木齐经济技术开发区喀纳斯湖北路455号新疆软件园B1实训基地。

联系电话：0991-8762671 （刘老师）

**2.附属中学**

具体岗位：高中教师1、高中教师2、高中教师3、高中教师5。

面试时间：2025年5月10日（周六）09:00。

地点：乌鲁木齐沙依巴克区农大东路110号新疆农业大学附属中学。

联系电话：0991-8762410（办公）、13999122585（闫老师）。

三、具体要求

（一）参加面试的应聘人员需携带身份证原件（有效期内临时身份证原件）、准考证原件及资格初审时报名系统中上传的必要材料原件进行资格复审，未携带有效证件、无法提供报名系统中所需材料原件的取消应聘资格。

（二）所有参加面试的应聘人员需在面试当天提前30分钟到达指定地点，材料核验完毕后进行抽签，面试按照现场抽签顺序进行。

（三）面试当天未按照规定时间到达指定地点参加面试的视为自动放弃应聘资格，不得进入下一环节。